

湖北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财务资助情况

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，为保证公司流动资金充足，更好地促进公司发展，截至2025年6月30日，累计接受公司董事长徐玉梅女士61万元的无息财务资助，上述借款公司无需支付利息且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担保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5年8月15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公司接受关联方徐玉梅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六条第（七）项，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，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，且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担保的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因此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财务资助有利于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关联方通过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方式，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因接受财务资助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湖北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15日